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或经双方协商同意、以合理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确定的协议价格进行定价，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的情形，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姜海龙、原蔚鹏、薛宇伟、付一丁以及关联监事陈志新、江生俊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及监事一致审议通过。本次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南方电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召开专门会议并过半数审议通过，具体决议如下：我们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关联方资信良好能够正常履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和《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的规定。综上，独立董事全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原蔚鹏委员与表决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其余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委员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二）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及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度 预计金额	2024 年 1-11 月 实际发生金额	2024 年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接受劳务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 下属企业	13,000.00	6,480.80	按实际需求实施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 司	100.00	/	按实际需求实施
	小计	13,100.00	6,480.80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 务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 下属企业	21,000.00	5,457.85	按实际需求实施
	珠海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300.00	16.34	按实际需求实施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 司	3,000.00	/	按实际需求实施
	小计	24,300.00	5,474.18	
向关联人购买租赁服务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 下属企业	1,900.00	1,629.47	按实际需求实施
	小计	1,900.00	1,629.47	
向关联方销售租赁服务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5.00	/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 司	100.00	99.88	
	小计	115.00	99.88	
日常关联交易（不含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小计		39,415.00	13,684.33	
日存款最高额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155,111.75	按实际需求实施
综合授信额度		50,000.00	/	
开具保函、票据贴现等手续 费		0.5	/	按实际需求实施

注：1. 上表中 2024 年度预计金额和 2024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均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公开招标项目金额。

2. 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价格，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造成。

3. 此处关联方范畴系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确定。

（三）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结合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 年 1-11 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16,000.00	7.83%	6,480.80	2.97%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	0.49%	/	/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17,000.00	8.32%	6,480.80	2.97%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0,000.00	6.68%	5,457.85	2.15%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珠海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300.00	0.10%	16.34	0.01%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	0.33%	/	0.00%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21,300.00	7.12%	5,474.18	2.16%	
向关联人购买租赁服务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2,500.00	1.22%	1,629.47	0.75%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2,500.00	1.22%	1,629.47	0.75%	
向关联方销售租赁服务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300.00	0.1%	/	/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	0.1%	99.88	0.04%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600.00	0.2%	99.88	0.04%	
其他关联往来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00	/	/	/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小计	2,500.00	/	/	/	
日常关联交易（不含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小计		43,900.00	/	13,684.33	5.4%	
日存款最高额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	155,111.75	/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综合授信额度		50,000.00	/	/	/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开具保函、票据贴现等手续费		5.00	/	/	/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

注：1. 上表中 2025 年预计金额不包括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公开招投标项目金额。

2. 本次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占公司 2024 年预计营业成本（采购类）或营业收入（销售类）的比例，实际以 2024 年财务年报决算审计报告为准。

3. 1-11 月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基数为占公司 2024 年 1-11 月预计营业成本（采购类）或营业收入（销售类）的比例，实际以 2024 年财务年报决算审计报告为准。

4. 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价格，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造成。

5. 此处关联方范畴系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确定。

6. 公司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与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为期 3 年的《金融服务协议》，协议生效期间，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每日在南网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或等值外币）；南网财务公司向公司（含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保函、融资租赁、保理等）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与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关系

各关联方与公司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系公司控股股东
2	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持有 16% 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姜海龙担任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3	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4	珠海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付一丁在该公司担任董事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孟振平

注册资本：9,020,000.00 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2004-06-18

主要股东：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科翔路 11 号

经营范围：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经营相关的输配电业务；参与投资、建设和经营相关的跨区域输变电和联网工程；从事电力购销业务，负责电力交易和调度，管理南方区域电网电力调度交易中心；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有关部门批准，从事国内外投融资业务；经国家批准，自主开展外贸流通经营、国际合作、对外工程承包和对外劳务合作等业务；从事与电网经营和电力供应有关的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电力生产调度信息通信、咨询服务和培训业务；经营国家批准或允许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2,281.98 亿元，净资产为 4,827.26 亿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411.09 亿元，净利润 185.70 亿元。

2、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海龙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3-04-13

主要股东：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萧岗荔园南路 15 号 701 室

经营范围：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大数据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租赁;互联网安全服务;计量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标准化服务;认证咨询;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创业空间服务;检验检测服务;认证服务;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广东新型储能国家研究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1,527.37 万元，净资产为 15,983.88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68 万元，净利润-216.12 万元。

3、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双

注册资本：700,000.00 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1992-11-23

主要股东：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等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 6 号大楼 17、18、19 楼及 801-811 房、1210-1211 房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南方电网财务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702.92 亿元，净资产为 135.67 亿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17.20 亿元，净利润 11.13 亿元。

4、珠海许继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维

注册资本：12,000.00 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1998-04-01

主要股东：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

住所：珠海市南屏科技工业园屏北二路 12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通信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对外承包工程；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住房租赁；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珠海许继电气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9.93 亿元，净资产为 4.62 亿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1.17 亿元，净利润 1.31 亿元。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良好，财务及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在日常交易中能够遵守合同的约定，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存在长期合作关系，预计不会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带来坏账损失等风险。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 2025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等，属正常经营业务往来，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交易双方利益，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为电力能源系统提供各类综合服务解决方案，我国电网主要由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和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两家企业负责投资运营，与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企业存在较多的关联交易，且均集中在面向电网的业务上，是由我国电力行业特性所决定的，属无法避免的正常经营活动。公司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市场影响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基于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与上述关联人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前置审议并同意该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方电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6 日